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其中1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巩永香主持。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经核查，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依据、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同意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4日